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 委托理财金额：30,000 万元（中国银行）、20,000 万元（杭州银行）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杭州银行“添金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352 天（中国银行）、353 天（杭州银行）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78）。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58 号）核准，捷昌驱动非公开发行股票 24,392,24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84,999,997.36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23,675,842.1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61,324,155.2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确认。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	2.06%/4.55%	-	352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20,000	1.75%/3.55%	-	353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投资品种，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将时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认购金额	3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性
收益计算天数	352 天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23 日
产品到息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2.06%/4.55%
兑付安排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资金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2、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金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	------------------

认购金额	2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353 天
产品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23 日
产品到息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75%/3.55%
兑付安排	本产品到期后，客户须向杭州银行主动支取结构性存款本金及低档收益。如本产品收益率按照协议约定被确认为高于低档收益率，则超过低档收益部分由杭州银行在产品到期日主动汇划至客户指定账户。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资金投向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是指在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收益根据观察期间挂钩的外汇汇率的表现来确定的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所购买的是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988）、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926）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2,173,263,920.51	4,056,716,085.40
负债总额	405,740,292.88	560,602,629.74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600,911.83	348,309,755.58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99,011.05	404,486,305.40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募投项目正常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保证股东利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61,607.40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9.1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发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使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78)。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类理财产品	50,000	0	0	50,000
	合计	50,000	0	0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8.2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1) 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19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 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19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